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Y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如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 根據收購守則第3.7條作出之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收購守則」)第3.7條而作出。茲提述如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隨後就建議重組刊發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之公佈以來，本公司繼續與潛在投資者進行商討，以進一步促成對可換股票據及可轉換債券作出潛在重組。該等持有人並未就所提交之建議作出任何決定，而就董事所知，概無敲定有關清償的詳細條款。

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如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彥宸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彥宸先生、韓力先生及王希年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龐鴻先生、張鈞鴻先生及丁迅先生。

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中作出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